

证券代码：835601

证券简称：加一健康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吉林加一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7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肖英桓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银行向我公司发放委托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向我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 3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万元整），贷款期限 12 个月，年化利率 9%。本股东大会决议的效力及于以后的展期。

同意本公司与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同意并授权本公司徐可嘉（身份证号：220106198303190616）代表我公司办理委托贷款所有相关手续，此授权及于以后的展期。

上述委托贷款的担保方式如下：

（1）以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加一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拥有的生物资产在地参为上述委托贷款设立担保。该等生物资产在地参经吉中磊评报字[2017]第 003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价值为 5,308.97 万元。

（2）以肖英桓持有的公司 2,707.12 万股股票、刘琰超持有的公司 582.08 万股股票、长春赤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 800.00 万股股票、王璐持有的公司 130.00 万股股票、裴文国持有的公司 59.12 万股股票、殷宣持有的公司 98.48 万股股票为上述委托贷款设立质押担保。

(3) 由肖英桓、刘琰超为上述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无关。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722,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长春赤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肖英桓、刘琰超、王璐、聂富全、万鸿雁、杨真玉、齐建新、宝巍琦、雷广玉、颜武、裴文国、殷宣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88,277,600 股，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股东股数 16,722,400 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股东签署的《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文件。

吉林加一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19 日